

2020 UM Sports Fest 2020 澳大體育節

學生組比賽總章程

- 1. 運動比賽項目:羽毛球、籃球、足球、室內賽艇、游泳、乒乓球、田徑。
- 2. 参賽資格
- 2.1 正於澳門大學就讀之本科生、研究生均可報名參加;
- 2.2 若該項目的報名期結束後退學者,有關參賽資格則被自動取消。
- 3. 絹別
- 3.1 學牛組
- 4. 限制
- 4.1 所有比賽項目遞交報名表後,不能增加或更換參賽者名單;
- 4.2 如報名不足 3 人或隊,則取消該項目比賽 (各項目比賽章程有特定要求除外);
- 4.3 每項隊制比賽報名時須具指定的最少人數並填妥報名資料,否則不接受報名。
- 5. 體育精神
- 5.1 參賽者有責任注意在參賽期間之行為表現及體育品德,並須尊重比賽、對賽隊伍、裁判及管理 人員。
- 6. 棄權
- 6.1 具下列其一者,可作棄權論:
- a. 若在編定的檢錄時間遲到作棄權論;
- b. 開賽時某隊出場人數未達規定者;
- c. 隊伍(球類比賽)在未經球證宣佈比賽完畢而私自離場者。
- 6.2 若因事棄權,須於賽前兩個工作天,以書面形式通知澳門大學學生會體育聯會。
- 7. 罰則

- 7.1 在各項目中,若參賽隊伍/參賽者累積兩次棄權紀錄,得撤銷該比賽項目參賽資格;
- 7.2 若在比賽中發現有不符合參賽資格的參賽者參賽,相關參賽者及隊伍將被取消該比賽項目的全部成績及參賽資格。
- 8. 仲裁委員會
- 8.1 各運動項目比賽的仲裁委員會將由承辦/協辦的體育屬會組成;
- 8.2 比賽項目如有上訴時,應按下列程序處理:
- a. 若有上訴應以書面形式提出;
- b. 在比賽過程中,如對比賽有任何疑問,應即時向賽事管理人員提出;
- c. 若有上訴,應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向管理人員提出,並在上訴報告書內由上訴人親筆簽署。
- 8.3 仲裁委員會收到上訴書後將會作出最後決定。
- 9. 賽事管理人員職責
- 9.1 檢查參賽者的參賽資格是否符合規定;
- 9.2 維持和管理比賽場地、器材及觀眾席秩序;
- 9.3 掌握現場比賽進展情況,但不能干涉比賽進行和裁判員的決定,向體育聯會報告在比賽中的不規則事實和參賽者、裁判員所犯的紀律過失。
- 10. 運動會比賽的裁判員

所有比賽的裁判員和其相關的工作人員,由承辦/協辦的體育屬會派出。

11. 抽籤

球類比賽項目的抽籤將在比賽前於澳門大學綜合體育館 N8-G010 室或合適定的場地進行。

- 12. 報名手續
- 12.1 所有參賽者必須於報名期間填妥報名表,提交學生證副本。
- 13. 賽程

各比賽項目將於該項比賽前上載於澳門大學體育事務部網站。

14. 制服

以隊際形式比賽的項目,要求同一款式的球衣和球褲,前後的顏色一致,另球衣須具合標準及清晰的編號。

15. 賽制

各比賽項目賽制按參賽隊伍的數目而定。賽會可採用單、雙循環或單、雙淘汰或分組等賽制,均於報名後開賽前公佈。

- 16. 獎勵
- 16.1 籃球 (男子五人)比賽項目前三名獲獎杯乙座;

- 16.2 籃球 (三分王) 優勝者可獲獎杯乙座;
- 16.3 所有比賽項目前三名參賽隊伍/參賽者按報名人數獲獎牌乙面;
- 16.4 若比賽項目四人/隊參賽獎前三名;三人/隊參賽獎前兩名;二人/隊參賽獎第一名。

17. 獎金

17.1 獎金金額 (澳門幣):

比賽項目	冠軍	亞軍	季軍
籃球 (五人)	1,000	800	600
羽毛球 (單打)	300	200	100
足球射門 (個人)			
賽艇 (個人)			
游泳 (個人)			
乒乓球 (單打)			
田徑 (個人)			

- 17.2 籃球 (三分王) 優勝者可獲獎金澳門幣 300 圓;
- 17.3 若比賽項目四人/隊參賽獎前三名;三人/隊參賽獎前兩名;二人/隊參賽獎第一名;
- 17.4 各比賽項目獎金,由體育聯會於賽後通知參賽者領取辦法。

18. 變更

若遇特殊情況,體育屬會有權更改比賽日期和地點,並於比賽前(透過屬會發信息)通知參賽隊伍和參賽者。

- **19**. 參賽者一經報名,表示其本人已同意遵守本章程之全部內容,同時其本人亦認為自身健康狀況 適合進行此項賽事,同意賽會不需要為其因比賽而引致的傷亡負上任何責任。
- 20. 防疫及衛生注意事項:
- 20.1 進入活動場地前必須到指定點出示有效的澳大學生證,並且必須進行疫檢手續:
- a. 出示當天衛生局的「健康碼」,顯為綠色才可進入活動場地;
- b. (配合當時抗疫情況) 配戴口罩;
- c. 測量體溫 (額溫大於或等 37.5℃考慮為發熱,不能進入活動場地);
- d. 參與活動時需保持適當的安全距離;
- e. 如有發熱 (耳溫大於或等 38℃) 或呼吸道症狀等不適,須配戴口罩及時就醫。
- **20.2** 按照澳門特區政府對康體活動的管理建議,部分比賽項目有需要在比賽前進行一次性新型冠狀病毒核酸檢測,檢測結果將於開賽前向主辦方提交。
- 20.3 有關措施將會配合澳門特區政府的防疫指引進行調整。
- **20.4** 主辦方有權拒絕不合格的人參加比賽,並保留根據比賽規則進行解釋的權利。在特殊情況下如有任何更改,將盡快通知參加者。
- 21. 章程未盡善處,主辦單位(澳門大學學生會體育聯會)有權作補充解釋。

Sports Association, UMSU, University of Macau

Email: umsu.sportsoc@um.edu.mo